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内设机构。

经批准设立内设机构 5 个，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和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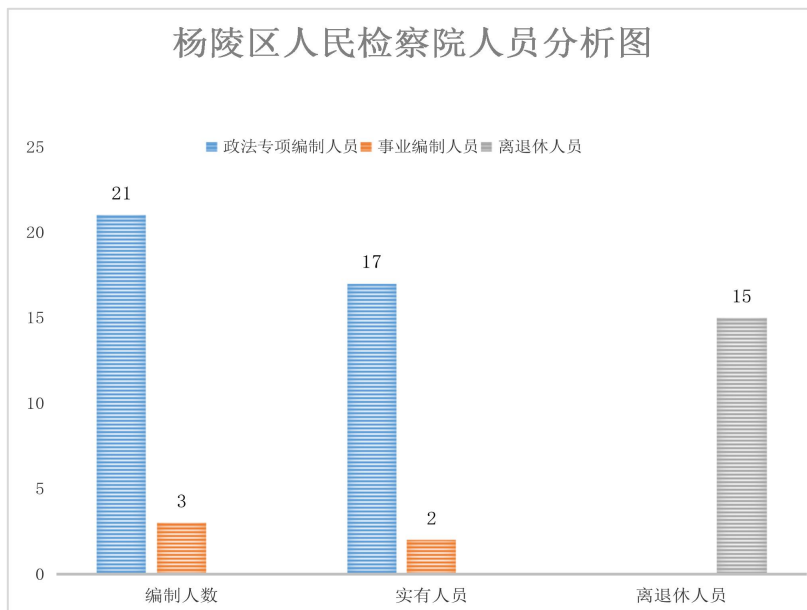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包括部门本级决算，无二级决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事业编制 3 人；实有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 17 人、事业 2 人，工勤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5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5.9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671.96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166.04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2.00	本年支出合计	671.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7
收入总计	672.03	支出总计	67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505.9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05.92	505.92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收入总计	505.97	支出总计	505.92	505.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7	0.0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05.99	总计	505.99	505.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0.13	323.01	47.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93	320.9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15	88.1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2.47	112.47	0.00	
30103	奖金	40.10	40.1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31	5.3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36	4.3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78	28.7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70	10.7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0.2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83	30.8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9	0.00	41.09	
30201	办公费	5.66	0.00	5.66	
30202	印刷费	0.06	0.00	0.06	
30204	手续费	0.02	0.00	0.02	
30205	水费	0.34	0.00	0.34	
30206	电费	4.55	0.00	4.55	
30207	邮电费	4.23	0.00	4.23	
30208	取暖费	6.13	0.00	6.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4	0.00	1.44	

30211	差旅费	0.54	0.00	0.54	
30213	维修(护)费	1.53	0.00	1.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0	0.00	5.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2	0.00	0.82	
30226	劳务费	5.56	0.00	5.56	
30228	工会经费	5.00	0.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	2.07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4	0.84	0.00	
30309	奖励金	1.23	1.23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3	0.00	6.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7	0.00	3.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83	0.00	1.8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53	0.00	0.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9.34	0	5.96	13.38	0	13.38	0	0
决算数	14.65	0	5.20	9.45	0	9.45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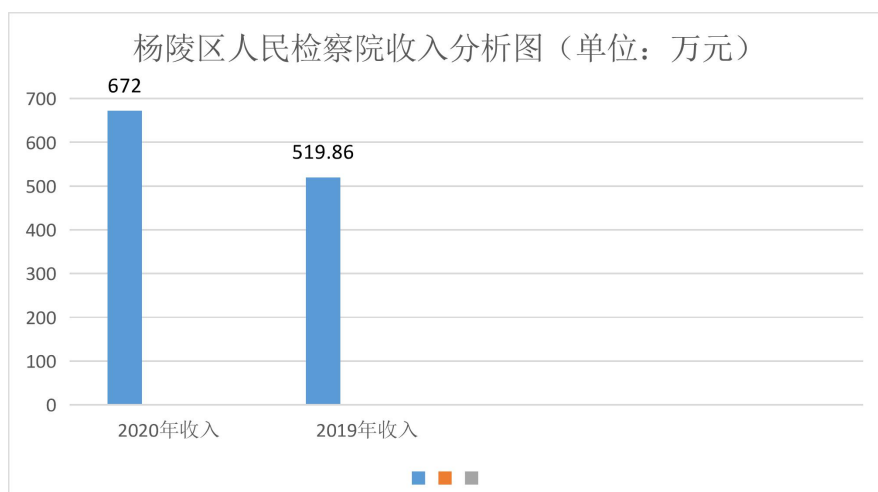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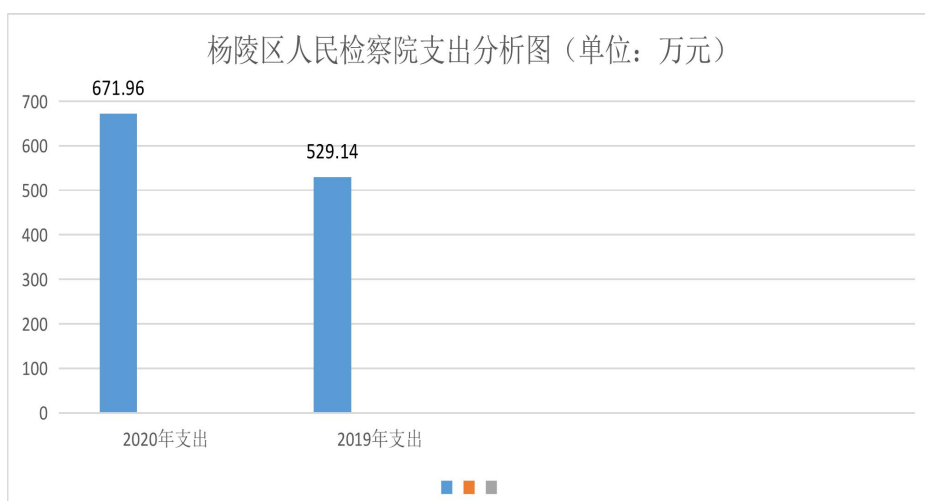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总收入 672 万元，较上年 519.86 万元增加 152.14 万元，增加了 29.27%，主要原因是检察工作信息网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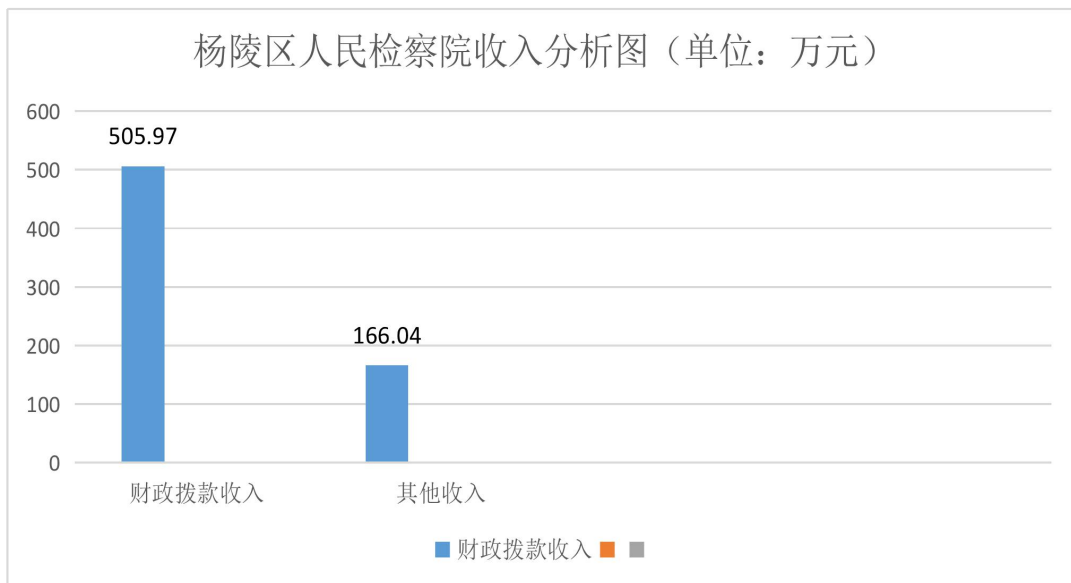


2020 年总支出 671.96 万元，较上年 529.14 万元增加 142.82 万元，增加了 26.99%，主要原因是检察工作信息网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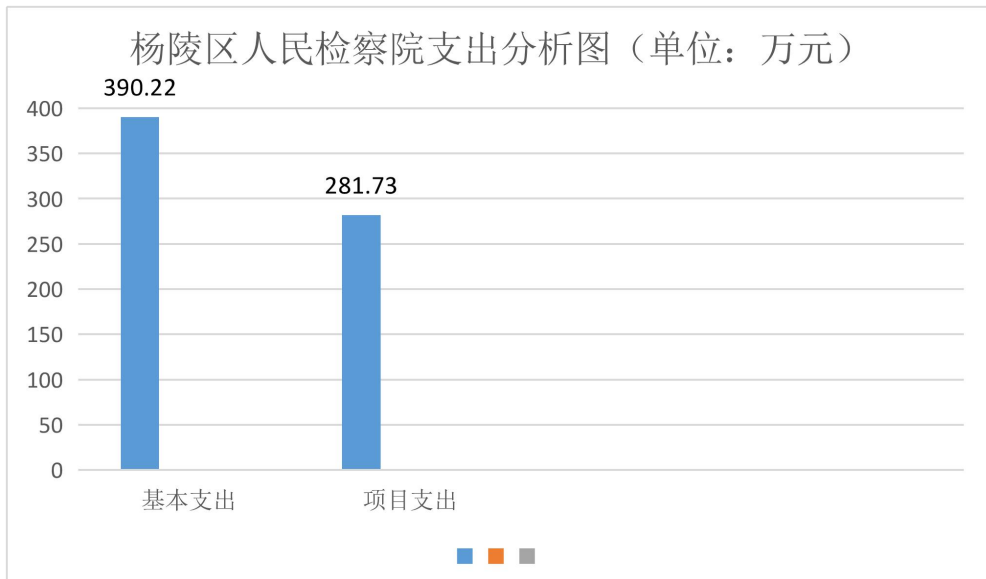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6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5.97 万元，占 75.2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6.04 万元，占 24.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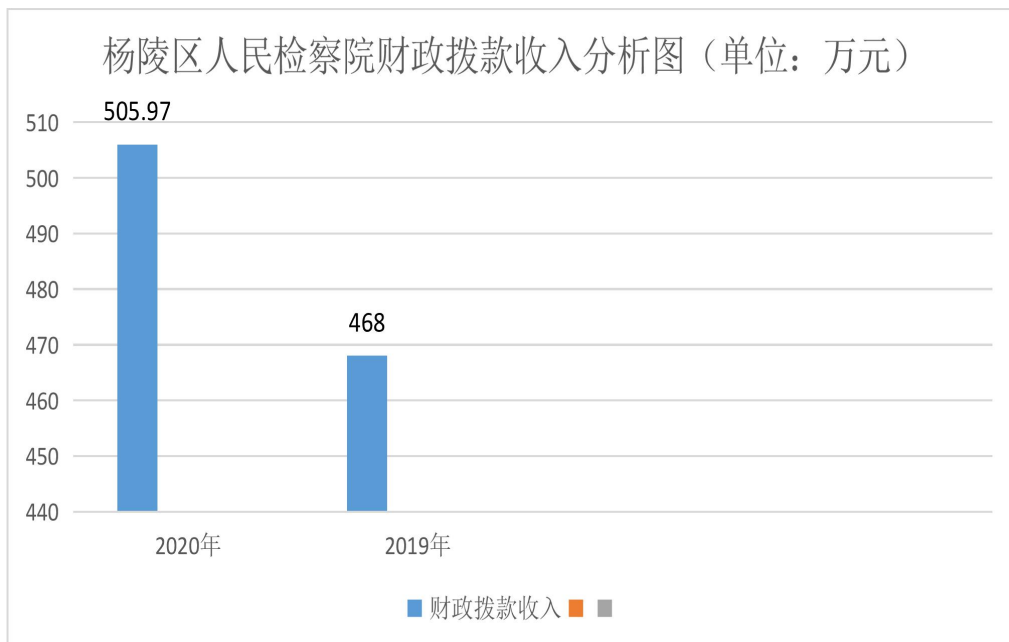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671.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0.22 万元，占 58.07%；项目支出 281.73 万元，占 41.9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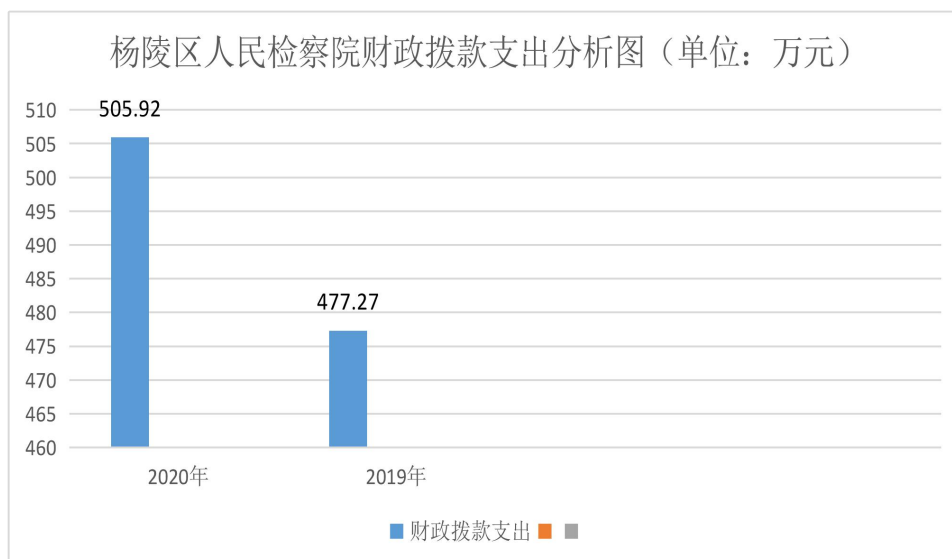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505.97万元，较上年468万元增加37.97万元增加8.11%，主要原因是检察工作信息网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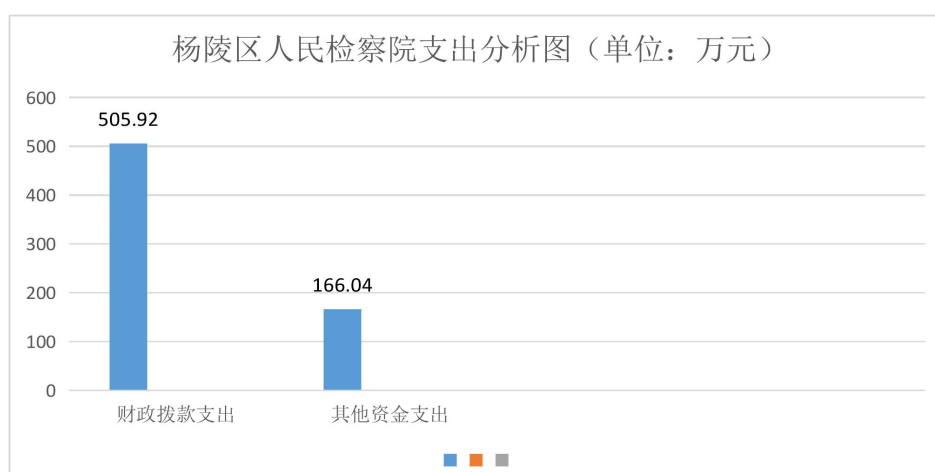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505.92万元，较上年477.27万元增加28.65万元增加6%，主要原因是检察工作信息网建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505.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5.2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8.65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检察工作信息网建设。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22.39万元，支出决算为50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5%。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79.63万元，支出决算为370.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2.76万元，支出决算为135.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7.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省转移支付资金年初未纳入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0.1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323.01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47.12万元。

人员经费323.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8.15万元、津贴补贴112.47万元、奖金40.10万元、伙食补助费5.31万元、绩效工资4.3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8.7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7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0.24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83 万元、生活补助 0.84 万元、奖励金 1.23 万元。

公用经费 47.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66 万元、印刷费 0.06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水费 0.34 万元、电费 4.55 万元、邮电费 4.23 万元、取暖费 6.13 万元、物业管理费 1.44 万元、差旅费 0.54 万元、维修(护)费 1.53 万元、公务接待费 5.2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82 万元、劳务费 5.56 万元、工会经费 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67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1.8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5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69 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车辆维修、油料费管理制度，压减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9.45 万元，占 6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2 万元，占 35.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6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93 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车辆维修、油料费管理制度，压减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131 批次 668 人次，预算为 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2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年初未预算，主要原因是新业务知识培训。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45.6万元，支出决算为47.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3.33%，决算数较预算数多1.52万元，主要原因是办案办公耗材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4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135.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5.79 万元，执行数 135.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同上级检察机关业务系统达到互联互通，提高了检察业务信息化应用水平，司法办案更加规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策划时，前瞻性不够，主要落实上级检察机关的安排部署，缺少具有本院特色的项目。主要原因一是思路不开阔；二是专项资金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学习借鉴，不断拓展思路，充分考虑项目的超前性；二是积极联系沟通，争取财政更大支持。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区级主管部门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1	91	1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91	9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检察信息网络系统运行管理更加规范。			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进行检察业务，更加便捷的服务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信息网络系统 IP 地址迁移设备	网络系统 IP 地址统一使用管理	已完成	
			检察工作网设备	建设一套非涉密网络	90%	
			网络防病毒网关设备	网络安全性能提高	已完成	
			听证室设备	执法办案更加规范	已完成	
			无人机	办案取证水平提升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行业要求	符合行业设备参数	符合行业设备参数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法定时限	法定时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成本	降低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程度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	≥ 90%	≥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资金					
区级主管部门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8	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到根本遏制，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管理得到明显加强。			黑恶势力“保护伞”得以铲除，基层组织建设环境明显优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制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投入资金量		1	1	
			支持政法部门办理案件数量		1	1	
		质量 指标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知晓率		95%	97%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认可率		85%	90%	
		社会效益 指标	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以及涉黑涉恶治安乱点的整治		整治率 95%	整治 97%	
			保障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经费支持		1 万	1 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提升 90%	提升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提升 90%	提升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检察绩效考核奖				
区级主管部门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6.79	36.79		1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36.79	36.7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确保员额检察官、司法辅助及行政人员及时足额发放绩效考核奖，提高办案质量。			及时足额发放检察绩效考核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在编在岗人员	在编在岗人员	
			发放资金	≤36.79 万元	36.79 万元	
		质量指标	严格控制发放人数和金额	长期	长期	
		时效指标	按规定及时发放	2020 年底	年底前	
	成本指标	不超过文件核定总金额		以文件为准	以文件为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考核提高干警积极性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杨陵区人民检察院

自评得分: 97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杨陵区人民检察院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 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 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主要职责是加强对侦查、刑事审判、刑罚执行及民事行政审判的检察监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 年支出合计 671.96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59.53 万元, 占 53.5%;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6 万元, 占 44.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7 万元, 占 1.51%。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 分)	预算完成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之间, 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之间, 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之间, 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之间, 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 0 分。	2020 年决算数据	100%	97.60%	9	原因是: 中省转移支付资金年初未纳入预算。	预算完成率绩效目标为定量指标, 按要求计算, 达到指标值。
		预算调整率 (5 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2020 年决算数据	0	1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 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 进度率<60%，得0分。	集中支付系统	半年进度50%， 三季度进度75%	半年进度40%， 三季度进度70%	3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4.65/19.34	100%	75.75%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符合	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100%	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